

2023 年度
洛阳市老城区信访局部门决算公开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洛阳市老城区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洛阳市老城区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受理人民群众给区委、区政府及其领导同志的来信，接待到区委、区政府的上访群众。负责全区信访工作的综合管理。完成区委、区政府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承办上级机关和区委、区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批示件的落实情况；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审结要结果案件；负责本部门、本系统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贯彻落实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预防和处置本部门、本系统的突发公共事件。

二、机构设置

洛阳市老城区信访局内设机构 4 个,包括:办公室、办信科、接访科、复查办。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洛阳市老城区信访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老城区信访局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25116.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2100976.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4		五、教育支出	17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348140
八、其他收入	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	147400
	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	128600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2725116.32	本年支出合计	22	2725116.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2			25	
总计	13	2725116.32	总计	26	2725116.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老城区信访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25116.32	2725116.32					
2010308	信访事务	2,100,976.32	2,100,976.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8,940.00	218,94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200.00	129,2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400.00	147,4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600.00	128,6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決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老城区信访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25,116.32	2,004,117.22	720,999.10			
2010308	信访事务	2,100,976.32	1,379,977.22	720,999.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8,940.00	218,94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200.00	129,2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400.00	147,4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600.00	128,6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老城区信访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25116.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2100976.32	2100976.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348140	348140		
	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	147400	147400		
	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	128600	128600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2725116.32	本年支出合计	23	2725116.32	2725116.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2725116.32	总计	28	2725116.32	2725116.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老城区信访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725,116.32	2,004,117.22	720,999.10
2010308	信访事务	2,100,976.32	1,379,977.22	720,999.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8,940.00	218,94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200.00	129,20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400.00	147,40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600.00	128,6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老城区信访局

2023 年度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63,7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14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57,821.0	30201	办公费	12,51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15,376.2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45,54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50,70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29,2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7,4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00.00	30211	差旅费	22,19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8,6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3,000.0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240.0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211,240.0	30217	公务招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1,90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7,30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24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874,977	公用经费合计					129,1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老城区信访局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空表说明）。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老城区信访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空表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老城区信访局

2023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655.00	0.00	10655.00	0.00	10655.00	0.00	10655.00	0.00	10655.00	0.00	1065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经人大批复（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预算收入，也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空表说明）。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72.5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5.4 万元，增长 31%。主要原因：各项工作恢复秩序顺利开展，差旅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72.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2.5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72.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0.41 万元，占 73%；项目支出 72.1 万元，占 2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72.5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5.4 万元，增长 31%。主要原因：各项工作恢复秩序顺利开展，差旅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2.5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5.4 万元，增长 31%。主要原因：各项工作恢复秩序顺利开展，差旅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2.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10.09 万元，占 77%；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2.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2.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210.09 万元，决算数 210.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34.81 万元，决算数 34.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14.74 万元，决算数 14.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12.86 万元，决算数 12.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2.5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5.4 万元，增长 31%，主要原因：各项工作恢复秩序顺利开展，差旅增加。

其中：人员经费 187.4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64.69 万元，增长 3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2.9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减少）3.22 万元，增长 24%，主要原因是驻京省值班差旅费。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1.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06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车辆保险、维修、油费。2023 年期末，本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272.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2.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度增加 85.4 万元，增长 31%。主要原因：各项工作恢复秩序顺利开展，差旅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

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统一部署和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实际需求，本部门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自主监控、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本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

绩效目标管理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有：工作目标完成、预算和财务管理完成、绩效管理完成。

绩效运行监控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有：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

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方面，本部门将做好以下工作：履职效益完成、满意度完成。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度，本部门项目支出全年预算合计 272.51 万元（含上年结转资金），支出合计 272.5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实际工作中，本部门按照预算执行率、资金管理情况、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六个方面进行自评，自评结果如下：

本部门需绩效自评项目 3 个，实际自评 3 个，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为良，0 个项目自评为中；3 个项目完成所有绩效指标，0 个项目目标完成存在偏差。

好的方面：本次绩效自评工作由老城区信访局本级预算单位自行开展，由办公室成立评价小组，组织、协调和督促、落实此项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为上级有关部门决策提供了较为有力的支撑，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存在问题：无；

下步措施：在进行绩效自评工作中，要继续克服预算绩效管理机构不健全、评价中介机构及专业人才缺乏、财政拨付延迟等困难，不断学习借鉴其他县区及优秀单位的先进做法，充分发挥相关主管部门的专业优势，不断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

制，在绩效管理的组织机构、组织实施、制度体系等各个方面不断探索，逐步建立起财政部门统一组织指导、预算部门具体实施、专业机构支持配合、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领导工作机制和监督制约机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度，本部门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附件

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洛阳市老城区信访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38.87	281.21	272.51	10	96.91		10
	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238.87	281.2	272.51	-	96.91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0.01	0	-	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信访工作顺利开展				全年信访工作顺利开展，各项指标按要求均达标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信访工作顺利开展	保障信访工作顺利开展			全年信访工作顺利开展，各项指标按要求均达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	相关	100%	1	1	0.00%	
			工作任务科学	科学	100%	1	1	0.00%	
			绩效指标合理	合理	100%	1	1	0.00%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1	1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	1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	1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	≥90%	90%	1	1	0.00%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	1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90%	1	1	0.00%	
			预算调整率	≤30%	30%	1	1	0.00%	
			结转结余率	≤20%	20%	1	1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90%	90%	1	1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90%	1	1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评价结果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监控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任务	≥90%	90%	15	1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履职目标	≥90%	9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履职	≥90%	90%	20	20	0.00%	
		满意度	群众满意	≥90%	90%	15	1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访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洛阳市老城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洛阳市老城区信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0		37		37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30		37		37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科学性安排			5	5				
		拨付合规性	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合规进行资金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严格规范使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信访工作顺利开展				信访工作按照指标要求全年完成分值 70，各项指标数值达到 90%以上 全年总体目标按照工作开展情况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降低	>90 个	91 个	2	2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降低	>95 个	96 个	3	3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降低	>90 个	91 个	5	5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增加	>90 个	91 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增加	>95 个	96 个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增加	>92 个	93 个	10	10	0.0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增加	>96 个	97 个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增加	>90 个	91 个	10	1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增加	>96 个	97 个	10	1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增加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访业务经费（追加费用）									
主管部门				洛阳市老城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洛阳市老城区信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8		8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8		8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科学性安排			5	5				
				拨付合规性	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合规进行资金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严格规范使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信访工作顺利开展					信访案件一次性化解率 92%信访工作完成率 92%信访案件重复信访率 8%来访群众满意度 95% 全年总体目标按照工作开展情况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总成本	8 万元	8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案件一次性化解率	≥80%	90%	15	15	0.00%	
		质量指标	信访工作完成率	≥90%	92%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案件重复信访率	≤15%	8%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来访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追加）						
主管部门		洛阳市老城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洛阳市老城区信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4	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4	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科学性安排		5	5		
		拨付合规性	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合规进行资金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严格规范使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				信访案件一次性化解率 90%信访工作完成率 92%信访案件重复信访率 8%来访群众满意度 95% 全年总体目标按照工作开展情况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信访年初预算总成本	4 万元	4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案件一次性化解率	≥80%	90%	15	15	0.00%	
		质量指标	信访工作完成率	≥90%	92%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案件重复信访率	≤15%	8%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来访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